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人名称：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天原股份
保荐代表人姓名：胡平	联系电话：021-23153630
保荐代表人姓名：郑雷钢	联系电话：021-23153561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8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审阅会议文件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审阅会议文件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未亲自列席，已审阅会议文件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存在以下问题：1）募集资金监管银行误操作将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1,277,031,994.56元归集到上市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上市公司发现后及时原路退回募集资金账户1,277,031,994.56元；

	2) 上市公司其他子公司误向募集资金账户转入资金95,700.00元, 该款项均已分别退回。公司就上述情况积极与保荐机构以及监管银行沟通及予以整改。针对上述事项, 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进行了检查, 未发现其他类似情况, 并要求公司执行以下整改措施: 1、加强对财务部门人员的培训, 要求财务人员对募集资金相关法规及公司规定进行专项学习; 2、增加募集资金交易复核流程, 严格执行募集资金支出的审核流程。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6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0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2次
(2) 培训日期	2024年3月25日、2024年4月11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独立董事制度、减持股份、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内部控制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因银行和财务人员操作失误,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存在误转入和误转出的情	保荐人建议公司加强对财务人员培训, 严格执行募集资金支出审核流程。

	况。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2023年度，公司存在业绩同比下滑的情形	1、查阅公司财务报表，对上市公司和审计机构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业绩波动情况，并提请公司紧密关注行业及市场需求的变化，加强经营管理，防范经营风险；2、查阅行业研究报告及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信息等文件，了解行业波动情况。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 关于认购资金的来源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 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 关于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股票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胡 平

\_\_\_\_\_  
郑雷钢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4 年4月29日